

謝謝林院長，然後林老師還有黃老師，還有各位在場的朋友們。我剛剛才聽到你們也有路過台大法律，最近滿熱鬧的，因為我們院長昨天，中研院的院長昨天才打電話跟我講一件事情我一直本來都不知道的，他說這個禮拜，還是上個禮拜我忘了，那個白狼先生跑去中研院，不曉得要做什麼，不過後來被阻擋，沒有關係，臺灣是一個民主的社會。

ok好，那其實以今天要談論兩個主題，不管是從資通的安全還是從新聞的自由，我相信等一下林老師跟洪所長都會跟各位做相當清楚的報告，那我自己對於，有關於前一陣子發生比較大爭議的，不管是從學運提出來的訴求，還是說更早以前，從去年夏天開始，兩岸服貿協議簽訂了以後，所產生黑箱服貿的爭議，甚至再把時間更往前推延一點，到2010年簽訂ECFA的整個過程當中，事實上就已經暴露出來我們國家在規範有關於，不管你是要把他看成是臺灣地區、大陸地區、中華民國、中華人民共和國，還是臺灣國、中國，每一個人按照自己的，在政治上面的光譜或者是對於統獨定位的看法不一樣，可能會有不一樣的跟理解跟界定，但是問題的本質不會因為不一樣的界定而產生改變。

我說問題的本質不會因為你如何去看待，而產生不一樣的界定的理由在於說，在我國目前所建立的憲政民主的架構下面，當我們的行政部門去跟對岸的政府簽訂協議的時候，那這個兩岸的協議在國會當中，它所必須要經過的審查程序，那國會要如何的來加以監督、制衡，是一直長久以來都存在的問題。

那只不過說在這一次太陽花學運以後，才廣泛的，真的得到了臺灣多數民眾的關注，對不起，這個是去年夏天，一篇報紙社論上面的說明，那這個報紙社論上面的說明，它說：「由於欠缺貿易談判的透明化機制，也沒有建立行政部門與國會的良性互動，正是造成這次服貿協議發生激烈爭議的主因，那展望未來兩岸貨品貿易協議涉及的产品多達六千多項，牽涉的產業廣泛複雜，可能產生的爭議更多，如果行政部門依然我行我素，則這項協議的簽署必將引發更多的爭議，針對這些問題，執政當局應該參考美國的做法，建立儘快對外談判的透明化制度，以及與立法院良性互動的溝通機制，才能有效增進國內共識，加速推動ECFA後續協商以及簽訂FTA跟TPP談判的步調。」

那老實講，這個經濟日報上面的這個，對不起，這個工商時報這篇社論主筆的人他滿專業的，他滿專業的，他在這篇社論當中不涉及任何法律上面的用語，

但是卻把我們政府他在簽訂服貿過程當中，所犯的……

(影片結束)